

《竹润稳健添利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变更告知函

致尊敬的投资者：

我司拟根据《竹润稳健添利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通过公告形式对该基金合同条款进行变更，特向投资者告知相关变更事宜。

一、竹润稳健添利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条款具体修改如下

（一）修订第十一章“私募基金的投资”第（十一）条“投资经理”

1、原表述：

“1、投资经理简介

乐征楠先生，2013年6月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获金融硕士学位。2013年7月至2014年12月，历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经理；2014年12月至2016年4月，历任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经理，2016年4月至2019年5月，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上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靳丹，2013年6月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获金融硕士学位。2013年6月至2017年1月，历任兴业银行理财经理；2017年1月至2017年4月，历任交通银行流程管理经理；2019年3月至2019年6月，任奕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控助理；2019年6月至2020年11月，任上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风控助理；2020年12月至今，任上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本基金之投资经理包括乐征楠和靳丹，根据过往投资经验及内部投资分工安排，将由其配合完成基金投资管理工作。其中乐征楠主要负责确定本基金之投资方向等与投资相关的重要事宜，靳丹主要负责下达投资指令等日常投资管理工作。乐征楠、靳丹可根据实际情况不时调整内部分工。”

修改为：

“1、投资经理简介

乐征侨先生，2014年6月毕业于南昌大学。2014年8月至2015年11月，任北京协成友联科技有限公司投资专员；2015年12月至2017年6月，任上海南天电脑系统有限公司投资研究员；2017年7月至2018年4月，任杭州迪普科技有限公司投资研究主管；2018年5月至2020年7月，任中诚宝捷思货币经纪有限公司货币经纪人；2020年8月至今，任上



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研究员。”

一、合同条款变更生效事宜

【本次变更将自【2025】年【8】月【7】日起正式生效。】

管理人：上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

